**关于章程反馈意见的采纳情况的公示**

自2023年2月启动学校章程修订工作以来，学校章程修订小组经过调研、修改、集中讨论等程序，形成了《湛江农垦实验中学章程(2023修订案)》。根据章程修订工作要求，公开征求意见，现就相关意见采纳工作通知如下：

1.学校领导班子意见：细化教职工代表大会部分内容；琢磨语句，保证章程文字表达的正确性与有效性。

2.教职工意见：个别文字表述修改。

3.学生意见：无修改意见。

4.家长意见：无修改意见。

5.社区意见：无修改意见。

6.社会公众：无修改意见。

7.校内外各利益相关方：无修改意见。

8.其他：无修改意见。

 湛江农垦实验中学

 2023年9月15日